



“军队特供”烟酒味道不对

全是假的,成本不到售卖价格的十分之一

通讯员 杨金晔 本报记者 顾洁丽
见习记者 金逸尘

本报讯 16元就能抽上一包“特供烟”、不到50元就能喝上“军供茅台”,然而这些外包装精美、名称高大上的烟酒实际上并不纯正。日前,绍兴市越城公安分局北海派出所接到群众举报,称其在朋友圈买到的“军队特供”烟酒,味道不太对。

北海派出所立即展开调查。经专业人士鉴定,这些包装上写着“为人民服务”“中华出口5000”“军需特供”等字样的“高档烟”“茅台酒”,全是假冒伪劣产品。越城警方随后通过缜密侦查,将售卖假烟、假酒的

嫌疑人喻某、陈某一举抓获。

喻某、陈某系夫妻。据犯罪嫌疑人喻某交代,2021年他们偶然在网络上接触到“特供烟”“特供酒”,发现从中可以赚取高额差价,便开始参与其中,通过远低于市场价的价格以及突出“军需特供”字眼彰显身份象征的噱头,短时间内非法获利近万元。

据了解,这些假烟、假酒实际成本不到其售卖价格的十分之一。特别是“特供烟”,看上去金黄的烟丝其实是用了化学药品和其它手段染色而成。鉴定人员还表示,这些假烟对人体的损害比真烟大好几倍。

办案民警介绍说,近年来,部分经营者

公开或变相冒用军队名义,使用军队特定含义字样和图案,生产销售“军中茅台”“军队专供”等假冒伪劣商品,严重损害军队声誉形象,影响国家经济环境治理。去年,中央军委后勤保障部、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、国家知识产权局等六部门已发布关于禁止销售“军”字号烟酒等商品的通告,严禁任何单位和个人利用中国人民解放军和武装警察部队名义,以任何形式进行商业营销宣传,严禁线上线下销售“军”字号烟酒等商品。

目前,犯罪嫌疑人喻某、陈某因涉嫌生产、销售伪劣产品已被警方依法采取刑事强制措施。



“百分百纯羊肉”里检测出猪肉 生产商动了歪心思,每箱多赚70多元

本报记者 陈贞妃 实习生 俞欣可
通讯员 潘颖佼

本报讯 一款以纯羊肉卷名义售卖的“精选羔羊肉卷”里,竟然检测出猪肉,一查已卖了3吨。近日,湖州市吴兴区人民检察院办理了这样一起案件。

“我也不知道啊,我是按照纯羔羊肉卷的价格进的货。”吴兴区一家超市售卖的“精选羔羊肉卷”配料表里只注明了羊肉,却被检出猪肉成分,超市负责人叫苦不迭,

并表示货是从本地一家批发商那里进的。没想到,批发商也被蒙在鼓里,他拿出进货单以证清白,“我真的不知道掺了猪肉。”

相关部门追根溯源,终于找到了这款羊肉卷背后的生产者娇某,一个长期生产牛、羊、猪及混合肉卷类产品的生产商,厂在山东青岛。

去年8月,娇某接到一个订单,需要大量纯羔羊肉卷。但羊肉库存不足,为保证按期供货,娇某想了个办法,让工人用厂里的猪肉代替部分羊肉,然后按照混合羊肉

卷的配方——猪肉55%、羊肉30%、羊膘15%进行生产,但价格和包装不变。

之后货款到账,客户也一直未发现端倪,娇某就动起了歪心思,“只要包装相同,谁都看不出是纯羊肉还是混羊肉,而且每箱还能多赚70多元。”

于是娇某索性不再生产纯羊肉卷,让不知情的客户按纯羊肉卷的价格购买了掺着猪肉的混羊肉卷。而找他拿货的一般都是食品有限公司,有的会拿到批发市场上二次售卖。就这样,娇某的“精选羔羊肉卷”从山

东运往全国各地,送上食客的餐桌。

“根据相关规定,混合肉只要注明成分,并通过质检合格的,是可以拿到市面上售卖的。”承办检察官说,“但娇某以纯羔羊肉卷的名义卖混合羊肉卷就违法了。”

经审查,娇某的假冒纯羊肉卷销售量达3吨,销往多地,涉案金额达12万余元。据此,吴兴区检察院提起公诉,法院判处娇某有期徒刑9个月、缓刑1年3个月,并处罚金10万元。同时,判决娇某在缓刑考验期内禁止从事食品生产、销售及相关活动。

“鹿心血”不含一点鹿心血 是用面粉、食品添加剂制成的伪劣产品

台州政法融媒体中心 郭勤波
通讯员 王汝东

本报讯 “我们的产品都是用纯正鹿心血提炼制成的,心悸、失眠、健忘等症状都能治,一盒只要9块9……”在主播的解说下,网友纷纷在直播间下单这款名为“鹿心血”的保健食品。而实际上,这款产品不含任何鹿心血成分,也毫无保健治疗功效。近日,台州市公安局路桥分局在某直播平台协助下,全链条捣毁一个制售伪劣保健食品违法犯罪团伙,抓获犯罪嫌疑人11名,现场缴获一批伪劣保健食品,涉案金额

达200余万元。

去年下半年,某直播平台工作人员在日常巡查中发现,有主播在直播间售卖一款名为“鹿心血”的保健食品,宣称含有鹿心血成分,具有治疗保健功效,且产品价格低廉。但经第三方专业检测机构检验,直播间所售产品不含鹿心血成分,属于伪劣产品。该平台工作人员迅速将相关证据材料移交给台州警方。

台州警方成立专案组,细致调查后,抽调16名精干警力赴江西、河北、内蒙古等地同时展开统一收网行动,将制售“鹿心血”等伪劣保健食品的11名犯罪嫌疑人抓获归案。

犯罪嫌疑人王某交代,他是供货商,库存储存的多为压片糖果类产品,生产原材料以面粉、食品添加剂为主,并不含营养保健成分,每盒/每罐产品生产成本仅0.4元。王某委托一家位于江西的代工厂生产,代工厂老板刘某明知不合法却依然按要求生产产品。收到货后,王某再自行粘贴不同的商品外观标识并包装,伪装成不同规格的产品,实际上东西都是一样的。随后,他将产品提供给下游从事网络直播的亲友进行售卖。

目前,犯罪嫌疑人王某、刘某等已被警方采取刑事强制措施。

“猛火灶”让人提心吊胆 这个救命装置,千万别忽视

本报记者 陈贞妃 实习生 俞欣可
通讯员 戴佳

本报讯 明明知道自己所售卖的“猛火灶”没有熄火保护装置,容易导致燃气泄漏,但台州路桥某市场内的一个商家,却一直卖了9年。近日,经台州市路桥区人民检察院提起公诉,商家梁某受到了处罚。

梁某一直在路桥某市场做厨房用品

配件生意。2015年,一男子朱某(另案处理)到市场推销“猛火灶”,见他的价格便宜,梁某也开始从他这里进货。朱某的“猛火灶”为什么会有价格优势?原来,这款“猛火灶”是他自己组装的,没有熄火保护装置,属于“三无”产品。根据现行的国家强制性生产标准《家用燃气灶具》《商用燃气燃烧器具》规定,无论是家用还是商用“猛火灶”,均应当具备熄火保护装置。当“猛火灶”的火焰因风吹或汤水泼洒等

意外原因熄灭时,熄火保护装置会在60秒内自动关闭气源,从而避免燃气泄漏事故的发生。

去年9月,相关部门在日常执法检查中,发现梁某经营店铺的仓库现场有一台无熄火保护装置的燃气灶。经鉴定,梁某销售的燃气灶不符合国家标准。经查,从2019年3月至2022年3月,梁某明知没有熄火保护装置的“猛火灶”不符合国家标准,仍在店里出售,共计销售至少14万元,

梁某至少获利1.3万元。

近日,经路桥区检察院提起公诉,法院以生产、销售伪劣产品罪一审判处梁某有期徒刑10个月,缓刑1年8个月,罚金8万元。

检察官提醒,消费者选购燃气灶要到正规商家购买,注意查验产品包装上是否有生产许可证,了解清楚是否有自动熄火保护装置,拒绝购买“三无”产品和低价劣质的燃气灶,防火于未“燃”。